公司代码:603898 公司简称:好莱客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沈汉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华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83,703,600.26	2,514,330,284.48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1,597,411.91	2,058,703,540.52	2.0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35,512.62	-80,317,086.6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4,512,401.89	263,216,174.87	3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25,057.39	25,665,851.65	3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17,526.64	20,073,018.24	4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2.19	减少0.4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2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62,368.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6,328.2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167,434.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3,425.23	
所得税影响额	-1,737,289.01	
合计	7,407,530.7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22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沈汉标	126,784,800	39.58	126,784,800	质押	1,050,000	境内自然人
王妙玉	80,766,000	25.21	80,76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詹缅阳	6,624,372	2.07	0	质押	944,900	境内自然人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94,269	1.47	0	无	0	未知
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436,557	1.38	4,436,557	无	0	未知
朱钢	4,038,270	1.26	0	无	0	未知
建投拓安(安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德制造业(安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49,245	1.11	3,549,245	无	0	未知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524,786	1.10	0	无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42,182	0.98	0	无	0	未知
周懿	3,025,625	0.94	2,058,000	质押	2,058,0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詹缅阳	6,624,372		人民币普通股		6,624,372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94,269		人民币普通股		4,694,269	
朱钢	4,038,270		人民币普通股		4,038,270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524,786		人民币普通股		3,524,78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42,182		人民币普通股		3,142,182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0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2,5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1,080,816		人民币普通股		1,080,816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丁绍雄	1,040,302	人民币普通股	1,040,302
周懿	967,625	人民币普通股	967,625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6,746	人民币普通股	966,7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沈汉标与王妙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账款:比上年期末增加113.74%,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18年第一季度对部分符合公司授信政策的经销商给予授信支持所致。

2、预付款项:比上年期末增加50.5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预付的广告宣传费增加所致。

3、其他应收款:比上年期末增加203.9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支付汉川土地意向金所致。

4、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期末增加517.63%,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支付汉川土地摘牌保证金所致。

5、预收款项:比上年期末减少39.76%,主要是由于受行业季节性特点的影响导致预收款相应减少所致。

6、应交税费:比上年期末减少49.1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支付了上期末的应交税费所致。

7、其他应付款:比上年期末增加30.0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确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回购义务负债所致。

8、库存股:比上年期末增加48.0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确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回购义务负债所致。

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30.89%,主要是由于销售客单价及订单数量增长所致。

2、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40.06%,主要是由于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3、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40.32%,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摊销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本报告期财务费用发生额-101.67万元,上年同期为-45.01万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银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473.0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6、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118.1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7、其他收益:本报告期发生97.63万元,上期同期未发生,主要是由于收到与日常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而上年同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8、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63.93%,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导致营业利润增加,以及投资收益、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9、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64.3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收到与日常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而上年同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10、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1,902.8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发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所致。

11、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46.1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导致营业利润增加及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12、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94.5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利润总额的增加导致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13、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38.41%,主要是由于销售增长及毛利率提升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562.42%,主要原因是购买生产设备投入增加、支付汉川土地摘牌保证金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净流入3,187.11万元,而上年同期未发生,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152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235,000股,已于2018年2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320,353,286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为231,349,28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未发生改变,仍为89,004,000股。具体内容参见2018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并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4)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汉标
日期	2018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3908 公司简称:牧高笛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陆曦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素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素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7,934,544.26	634,404,830.49	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5,176,064.35	445,366,944.99	4.4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93,141.03	250,790.14	-12,019.5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3,279,634.76	136,132,662.58	1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09,119.36	24,393,675.48	-1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14,243.55	21,308,946.41	-34.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5	6.12	减少1.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4	-3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4	-31.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5,584.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4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59,150.5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778.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1,158.33	自有资金理财收益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965,796.31	
合计	5,894,875.8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19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大牧投资有限公司	35,440,853	53.14	35,440,853	质押	1,405,9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嘉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199,842	12.30	8,199,842	质押	9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17,350	4.52	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23,650	1.9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26,558	1.3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徐静	228,16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开亮	177,633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红梅	154,300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艳	152,107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马其刚	152,107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17,350		人民币普通股		3,017,350	
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23,650		人民币普通股		1,323,650	
杭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26,558		人民币普通股		926,558	
徐静	228,160		人民币普通股		228,160	
吴开亮	177,633		人民币普通股		177,633	
赵红梅	1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300	
周艳	152,107		人民币普通股		152,107	
马其刚	152,107		人民币普通股		152,107	
孙斌	13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400	
赵英香	1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大牧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大牧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陆曦华与浙江嘉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陆曦峰为兄弟关系并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徐静、周艳为公司董事和高管;马其刚为公司高管。除此之外,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93,189.47	2,824,126.93	55.56	为人民币持续升值,公司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而持有的远期合约期末公允价值小于购买时远期合约账面价值形成的差额大于期初
应收账款	83,189,043.76	27,034,762.61	207.71	公司OEM/ODM业务上半年是旺季,增加应收款余额
预付款项	3,406,336.50	8,832,121.16	-61.43	主要为自主品牌业务采购的春夏款提货而冲减了预付账款
在建工程		243,000.00	-100.00	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预收款项	4,330,092.95	7,141,278.39	-39.37	主要受预收客户货款对应的销售订单执行情况影响
应交税费	11,158,469.57	7,890,527.80	41.42	主要为本期计提的企业所得税高于期初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8,297.37	706,031.73	55.56	主要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影响所致
利润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653,868.01	392,178.65	66.73	主要系可抵扣进项税额留抵低于上年同期而相应的附加税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569,988.50	302,594.12	749.32	主要为本期OEM/ODM业务受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影响而致汇兑损失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387,255.25	313,239.47	342.87	主要系上期同期部分其他应收款收回减少部分坏账准备计提,同时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而计提坏账准备高于上年所致
投资收益	2,701,171.33	-842,747.50	-420.52	主要系本期闲置募集资金做保本理财收益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45,584.76	18,846.15	672.49	主要系本期资产汽车而产生的处置收益较高所致
其他收益	3,340,000.00		不适用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影响
营业外收入	112,528.97	2,956,997.52	-96.19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影响
现金流量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原因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35,816.01	6,470,815.75	65.91	主要为本期OEM/ODM业务出口金额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8,143.85	3,708,885.64	38.54	主要为本期收回的履约保证金及收到的政府补贴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45,667.27	22,085,908.66	34.68	主要为本期引进的人才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59,320.44	3,222,018.69	109.79	主要为自主品牌业务上年增值税留抵税额为零而在本年交纳的增值税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01,171.33	-842,747.50	-3980.30	主要为本期收到闲置自有资金保本理财本金及利息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9,567.08	1,261,082.20	-56.42	生产购置设备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215,300.00	-100.00	为2017年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00.00	系上年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00.00	系上年银行短期还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66.67	-100.00	系上年银行短期借款所产生的利息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1,690.00	-100.00	主要为2017年支付的与募集资金相关的费用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8,619.83	45,483.66	-1218.25	主要为本期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影响而致汇率损失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3月2日,公司收到宝际控制人陆曦华先生通知,得知其收到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2018)浙0104民初1334号《应诉通知书》,陆曦华先生的配偶黄芳作为原告,以陆曦华先生为被告,向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离婚并要求分割登记在陆曦华先生名下波大牧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确认该公司60%的股权归黄芳所有。目前上述案件因管辖权异议已移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审理,本案尚未开庭审理,无法判断诉讼结果、审理时间以及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期后损益的影响,公司实际控制权是否发生变动存在不确定性。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陆曦华
日期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18-020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二号-服装》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实体门店变动情况

门店类型	2017年末数量(家)	报告期末数量(家)	报告期内新开(家)	报告期内关闭(家)
直营店	22	20	0	2
加盟店	367	368	9	8
合计	389	388	9	10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直营店和加盟店的盈利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门店类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直营店	4511247.23	2221446.68	50.76	24.05	20.10	1.62
加盟店	19832213.67	1177039.57	40.65	-15.06	-17.21	1.54
其他	1072576.54	625417.79	41.69	-4.99	-0.31	-2.74
合计	35069225.44	20246017.04	42.27	-8.37	-9.38	0.64

(二)报告期内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线上销售	4617116.98	2528974.78	45.23	14.59	34.29	-8.03
线下销售	30452108.46	17717042.25	41.82	-11.07	-13.39	1.56
合计	35069225.44	20246017.03	42.27	-8.37	-9.38	0.64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3860 公司简称:中公高科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杨屹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龚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52,714,137.87	692,128,741.95	-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1,234,350.79	559,103,588.08	0.3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72,285.45	-21,084,601.91	-39.3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432,357.96	23,164,834.35	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0,762.71	1,760,736.89	2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0,584.16	946,362.13	46.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0.61	减少0.2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0,798.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30,619.75	
合计	740,178.5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16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832,000	46.24	30,832,000	无	0	国有法人
赵怀志	5,000,000	7.50	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潘玉利	5,000,000	7.50	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668,000	2.50	1,668,000	无	0	国有法人
赵延东	1,275,000	1.91	1,27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松根	705,000	1.06	70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博	565,000	0.85	56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学文	565,000	0.85	56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安德	489,700	0.7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梅家华	425,000	0.64	42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安德	48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700	
张元元	2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900	
刘艳辉	2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000	
黄爱英	201,785		人民币普通股		201,785	
张华德	17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300	
刘雪青	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	
许利民	16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600	
吕乐平	1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400	
卢永佳	14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800	
戴冬丽	12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数	增减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	754,470.00	-	本期应收票据到期收回款项
预付款项	10,103,561.75	3,517,970.55	187.20%	系本期备产购入原材料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5,419,113.84	777,856.10	3167.84%	系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短期借款	-	4,000,000.00	-	系本期偿还借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77,461.51	12,865,885.48	-76.86%	主要系上年年终奖于本期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2,508,592.10	6,335,168.36	-60.40%	系本期支付上年税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7,378,639.94	-	系本期偿还借款
长期借款	-	7,702,711.68	-	系本期偿还借款

2.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60,411.38	189,913.15	-131.81%	系偿还贷款后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29,167.23	-64,414.41	411.01%	系帐龄较长的履约保证金款收回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	-3,571.99	-	本期未发生相关事项
其他收益	1,761,270.11	-	-	财政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政府补贴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本期收到软件退税89万
营业外收入	-	961,659.94	-	系会计准则修订后项目重分类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0,471.81	-	-	本期收到软件退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2,361.36	199,373.33	829.09%	系本期收回履约保证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29,525.16	8,058,133.25	138.63%	主要系本期备产采购原材料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6,294.40	3,151,466.59	38.87%	系本期支付房租及投标保证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7,625.00	2,110,557.90	-72.63%	主要系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	-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889,774.00	-	本期未取得借款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81,351.62	-	-	本期偿还借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695.57	3,756,963.20	-98.60%	系上年同期支付股利所致,本期尚未支付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	-	上期支付公司上市费用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屹东
日期	2018年4月26日

公司代码:603890 公司简称:春秋电子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2.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2.3 公司负责人薛革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秋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金花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2.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5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87,363,763.95	2,212,452,025.52	-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9,555,922.01	1,329,425,242.30	0.7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13,588.54	71,761,762.32	-157.7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8,049,003.02	353,902,399.81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31,846.86	30,694,052.44	-6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